

宝鸡市金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部门决算说明（汇总）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内设股室 9 个：1、办公室：负责机关的日常事务管理。2、城建科：负责市政基础设施的建设和管理工作。3、绿化股：负责城市绿化工作。4、规划建管科：负责村镇规划建设及辖区工程建设和建筑市场管理。5、住房物管股：负责房地产及城乡住房保障、物业管理等相关工作。6、防震减灾科：负责防震减灾工作。7、人防办：负责全区人民防空办公室工作。8、环卫股：负责环卫设施维护、道路清扫、垃圾清运等方面工作。9、法制股：负责执法管理方面的监督检查等工作。根据本级机构改革方案，本部门 2020 年拟划转环卫股和法制股到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绿化股整合到住房物管股，相关内设机构随之调整。

二、2020 年全局工作完成情况

一、科学谋划，以更高目标确立工作思路

局班子立足全市，放眼全省，结合城乡建设发展，通盘考虑，精心谋划，以更高目标理清城乡建设发展思路。今年，重点围绕老旧小区改造、棚户区改造、城市品质提升、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以及建筑行业管理、物业管理、防震减灾、人民防空等任务，及时研究部署，明确了目标定位，制定了工作要点，详细分解了工作任务，夯实了工作责任。局班子每月召开党组会议研究项目建设和行业管理中遇到的问题，班子成员坚持一线调研，破解发展难题，有效保证了重点任务的顺利推进，各项经济指标取得了显著成果。共完成招商引资 4 亿元，争取上级

资金 16750 万元，前三季度建筑业产值 86.24 亿元，预计同比去年四季度增速 20%。

二、狠抓落实，以更大力度推进“三改一装”

我局围绕民生，强化措施，狠抓落实，全力推进旧改、棚改、危改和电梯加装四项惠民工程，以实际行动优化居住环境，助推脱贫攻坚，切实谋利于民。老旧小区焕发新颜值。我区大量老旧小区因其基础功能的缺失，成为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需求的极大障碍，严重制约着老城区的疏解提升。今年，随着中央资金投向的调整，我们抢抓政策机遇，积极申报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为全区 467 个老旧小区（含独楼）建立了台账，涉及 1127 栋楼 6.7 万余户，力争利用 3-5 年时间全面完成改造任务。按照“实施一批、谋划一批、储备一批”的原则，今年共申报项目 20 个，落实 12 个，争取中央资金 1.25 亿元，谋划储备 2021 年项目 38 个，概算投资 5.4 亿元。目前，第一批 6 个项目于 6 月启动实施，共投资 2700 万元，现已全面完工，为 10 个小区实施了立面改造、屋面防水、楼内粉刷，改造面积 16.77 万平方米，惠及群众 2487 户；第二批 6 个项目现已全面开工，预算投资 9690 万元，主要改造小区内水电气暖、通讯、排污等管线，实施绿化、美化、亮化，以及小区道路、围墙和停车设施的改造建设，共涉及 93 栋楼 4248 户 36.68 万平方米。棚户区改造破冰推进。以卧龙寺、群众路、东风路、长青等 7 大片区 10 个项目为重点，强化措施，持续用力，扎实推进，在激流勇进中优化城市环境，疏解城市功能。目前各项改造项目进展顺利，群众路紫丁佳苑项目摸底、丈量、登记、拆迁安置方案等工作全面推进；五星村安置楼正在进行基础施工，四季花城一期、二期主体封顶，三期正在建设；长青片区集体土地上征收拆迁工作全面完成，居民区拆迁完成 80%；新维巷片区安置楼主体工程建至 14 层；卧龙寺宝嘉应用化学厂签订协议 438 户，正在实施主体建设；紫汀苑、东迅机电、北庵村安置楼主体已封顶；上都生态城预计年底交房，宏文路团结村安置楼全部交付使用；近期正在谋划启动蜂业公司、龙丰村、航天泵业、第三人民医院等棚户区改造项目。危房改造助力脱贫攻坚。为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我局高度重视，扎实推进危房改造工作。2017—2020 年共完成了 188 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危房改造，落实 C 级加固维修 23 户，D 级重建 165 户，发放补助资金 666.6 万元，全部通过了安全验收并入住。今年完成全区 4532 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和 29 户边缘户的住房安全鉴定，并制作住房安全标识发放进户；完成一般农户 76 户（含 2 户其

他三类重点对象)危房改造任务，争取补助资金 147.4 万元；及时应对受新冠疫情影响和因灾受损的 7 户务工返乡村民完成危房改造任务；协助镇街积极推进危房重建户旧房拆除、封堵任务，共拆除旧(危)房 37 户，封堵 29 户。同时，根据全省统一部署，完成了全区所有危房改造农户档案检索系统住房安全保障信息录入工作。我区住房安全有保障工作连续三年荣获全市第一的好等次。我局积极开展帮扶村包抓工作，局机关和局属单位包抓的 4 个村全面完成了贫困户退出任务。电梯加装全市领先。今年是全市既有住宅电梯加装政策收官之年，我们抢抓资料申报和资金申请关键期，加速推进电梯加装，积极服务居民群众。自 2018 年政策实施以来，共申报电梯加装 96 部，占全市的 60%，涉及 15 个小区，惠及 1148 户 3500 人。目前 70 部已全部建成，其中 17 部落实市级资金补贴 255 万元，20 部正在申请补助资金，33 部完工待验收，其余 26 部正在施工。

三、攻坚克难，以更高质量提升城市品质

为加快城市品质提升，改善人居环境，进一步疏解提升城市道路基础设施服务功能，我局充分发挥业务职能，扎实推进城市整体环境优化提升。城市路网日趋完善。结合文明城市复检，我局成立专班，组织人力，集中对区管道路进行全面摸底，对路面破损、路灯不亮、排水不通等道路及时列入改造计划，全力推进道路建设项目实施。全年共计投资 2100 万元，对辖区 8 条道路实施了改造提升。目前四方路新建道路、代家湾小区南侧人行道改造、西关红光铁厂小区外道路改造、代家湾涵洞内涝排污工程、米兰广场东侧道路改造、跃进路和宏文路人行道改造等 7 个项目已全部竣工，陈仓园铁路小区外道路提升改造项目已近尾声，将于春节前交付使用。为“九艺节”营造良好氛围，完成了东岭人行天桥、石油中学门口等区域亮化工程，实施了滨河北路沿线 7 个小区 12 栋楼 4.1 万平方米楼宇立面粉刷改造工程，对宏文路 2.9 公里人行道绿篱进行拆除，并铺设了人行道。同时，我们积极配合市上实施金陵东路拓宽、行政大道东延、钛谷、团结渭河大

桥及经福路建设等市级重点项目，全力做好拆迁征收等环境保障工作，为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了基础。公厕建设成效突出。城市如厕难、农村难如厕问题，既是“厕所革命”的重要任务，也是老城区疏解提升的主要内容。今年以来，面对公厕选址难的主要困难，我局动员镇街全面摸底，科学选址，合理设置建设点位，切实解决如厕难问题。全年共投资 200 余万元，完成大庆路公厕、蟠龙花谷公厕、龙丰村公厕、北社村公厕、高家湾公厕、暴家河公厕 6 座建设任务。停车场库建成投用。随着城市的发展，停车难已经成为“城市病”的重要方面。近年来，我们积极配合实施立体停车库建设，通过城市“五拆”，在中山路华通西侧、汉中路原钟表大厦、宝福路西关医院西侧，共拆除危旧废弃等建筑物 2 万余平方米，腾出空地 11 亩，协调市城投公司建设立体停车库 3 处，可停车近 1000 辆。目前，华通西侧和汉中路两处停车库已建成运营，西关停车库正在进行内部装配。强化“五拆”效果明显。围绕违法违章、影响市容、危旧废弃等 5 类建筑，采取“企事业单位带头拆、重点点位先入手”的原则，不断加大“五拆”力度。共完成 21 处 15838 平方米的拆除任务和 9 处 2347 米的拆墙透绿工作。同时，以“五拆”为抓手，配合市级中山桥、金陵东路改造项目实施，完成了农林大院、医药公司仓库、金星村集体房产和 13 户居民的房屋拆除工程。市政维护快速处置。依托城市数字化管理平台，全年共办结市政设施维修案件 399 件，其中修复砼路面 449 平方米，透水砖人行道 193 平方米，更换道沿 76.4 米，维修、疏通雨水篦子 93 套，维修各类井盖 14 套，护栏 42 米，座椅 8 套，处置群众反映路灯不亮、垃圾残留等市政设施损坏案件 85 件。投资 500 万元，完成了引渭渠沿线 5 个片区的

截污改造工程。另外，我们以农村环境整治为抓手，在硖石镇建成垃圾中转站1座，为蟠龙、硖石两镇采购垃圾压缩清运车辆各1台。

四、强化举措，以更高标准规范行业管理

我们立足行业管理，充分发挥职能，扎实推进各项城市管理工作水平不断提升。物业管理提档升级。今年完成物业服务合同备案21件，业委会备案3件，评选区级示范小区7家，推荐市级示范小区3家。坚持每月例会培训制，不断强化物业管理人员业务素质，提升物业纠纷调处能力，全年接处投诉1190起，其中政务热线、市长信箱等1056起，来访投诉114起，现场调处轩苑世纪星城、汉强海德公园、托斯卡纳等矛盾纠纷20起，较好维护了小区和谐稳定。积极开展物业领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择优选取物业服务企业试点推进，居安易、东岭、西建等10户企业主动参与社会化治理，并成立党组织开展“红色物业”服务，取得良好效果，渭南大荔、榆林绥德2个外县来我区参观学习了物业管理工作经验。同时，积极开展疫情防控、安全生产、扫黑除恶三项工作，使防控措施得到了有效落实，消防通道得到了全面清理，物业乱象得到了有力整治。建筑管理规范推进。完成建筑工程节能工程专项验收备案4个，建筑面积11.13万平方米，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1个，建筑面积8.7万平方米。实施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备案18个，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33个。全年收缴劳保统筹基金6768.4997万元。积极宣传推广装配式建筑应用，稳步实施地源热泵系统，推动绿色建筑设计的应用与发展。围绕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全面开展排查摸底，计划投资5380万元，改造48万平方米，其中城区29万平方米，农村19万平方米，重点实施外墙、

门窗、屋面保温提升，现已完成工程立项，进入招投标阶段。住房保障惠及民生。加大保障性住房核准申报力度，对申请人资格认真审查，共上报符合条件申报户 88 户，已通过市级摇号全部办理入住手续。我们加大廉租住房租赁补贴审查力度，坚持每季度逐户核准，截至四季度，由年初 68 户 103 人增减至 34 户 50 人，共发放租赁补贴 6.882 万元，切实做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认真开展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申办工作，为 39 个物业项目申请资金 229.8 万元，保证了资金的合理使用和业主产权的及时维护。坚持不懈抓好直管公房管理，足额收缴 27 套直管公房租金 21317.5 元。处理民房建设遗留问题 2 个，清退建房押金 2 户 1000 元。防震减灾未雨绸缪，制定了工作要点，下发了地震宏观观测工作通知和震情监视跟踪方案，建立了 671 人防震减灾“三网一员”体系，实现了地震科普宣传网、宏观观测网、灾情速报网“三网”镇街村组全覆盖、全培训。集中开展地震隐患排查和应急准备自查工作，对全区房屋、道路、桥梁、水库、油气管线、地质灾害点等进行隐患排查，对全区校舍、医院建筑物抗震设防情况进行摸底调查和执法检查。联合教体局、各镇街开展了校园地震应急疏散演练和人口密集场所应急疏散演练。全年完成城乡居民住宅地震巨灾保险 6285 户，争取市区级补助资金 90160 元。扎实开展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利用“科技之春”、5.12、7.28 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了集中宣传和互联网+防震减灾宣传活动，创建国家级、省级、市级、区级科普示范学校各 1 所，市级、区级防震减灾科普宣传示范社区各 1 个。人防战备效能持续提升。以提高战备效益、社会效益、经济效益为目的，推进人防工事安全管理，配合市人防办对辖区人防结建工程进行了全方位拉网式检查，

排除了早期人防工事隐患。强化人防指挥体系建设，提高“两防一体化”应急应战能力，新增人防电声警报器 7 台（套），在“7.14”全市防空警报试鸣中，参试率、鸣响率、完好率均达 100%。加强指挥通信系统日常维护，定期检测设备，定时定点与市办及各县区联通联调。坚持定期开展人防设备操作训练，执勤人员通信技能、操作水平和维护能力明显提升。组织全员参加省“秦防 2020”人防综合演习，受到市人防办高度评价。依据《人民防空法》，与公安、卫健等区级相关部门及单位联合组建了人防专业队 11 支。结合人防“五进”活动，联合区教体局开展了初级中学人防知识教育测试，答卷 3000 份。集中开展人防宣传教育活动 2 次，发放各类资料 5100 余份，有效提高了人防知晓率。扬尘治理从严整治。围绕全区 54 个建筑工地，以扬尘治理“6 个 100%”及抑尘雾炮机、喷淋设施、扬尘监测系统、工地视频监控配备等为重点，从严开展检查整治。累计检查 260 天，检查项目工地 2130 次，下发扬尘治理整改通知单 111 份，停工通知书 82 份，处罚 10 个工地，罚款 10 万元。

五、发挥职能，以更强使命深化综合治理

坚持把综合治理作为维护社会稳定，保障经济发展的政治任务来抓。深入推进社会矛盾化解，集中力量解决影响社会和谐稳定的源头性、根本性、基础性问题。持续推进扫黑除恶。以“十个深化”为抓手，围绕物业管理、项目建设、工程招标、城市“五拆”等重点方面，进一步加大乱点乱象线索处置力度，尤其针对物业领域捆绑式收费、业委会难成立、前后物业移交难、收费不透明、服务不到位等问题，先后印发了《关于严格落实住宅小区物业等级服务标准的通知》、

《关于规范业主大会及业主委员会有关事项的通知》，使物业乱象得到了有效遏制。我局主动调处的加洲阳光小区物业违规收费问题，经整理形成成功案例，在省住建厅扫黑除恶工作简报上进行了专题印发，要求全省交流学习。全力保障安全生产。以房屋建筑、市政设施、城镇燃气、物业管理等 4 个方面为重点，积极开展隐患排查，切实杜绝安全事故。制定了《金台区城市建设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深入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集中观看了《生命重于泰山》电视专题片，严格落实建筑、燃气、物业三领域企业主体责任，积极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检查、大整治”，今年以来，先后分类安排检查组 15 个，开展督导检查 276 次，排查隐患 50 个，均为一般隐患，现已整改 49 个，整改率 98%。切实防控新冠疫情。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我局立足职能，主动作为，围绕七街一镇 126 个物业公司涉及的 290 个物业小区，安排 4 个工作组，全面督促指导防控措施落实情况，严格做到人员进入“一测二问三登记”，小区重点部位每日病毒消杀 3 次以上，有效阻击了新冠病毒的传播扩散。我区大管家物业企业的突出做法，成为宝鸡市唯一一家物业服务企业受到省住建厅表彰。针对全区 50 余家建设项目和 21 家售楼部，及时印发停工停业通知，齐心协力防控疫情。同时，积极配合区交通管控组在高速出口 24 小时值守，协助中山西路东门口社区逐户开展排查。在新冠疫情初步受控后，我局积极推进复工复产，印发《政策指南》，落实建筑企业劳保统筹费奖补政策，共向市级申报奖补项目 16 个。优化提升营商环境。针对市政设施占用开挖审批、燃气灶具安装维修许可、建筑工程验收备案、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抗震设防要求备案等行政职能，

不断精简程序，优化办理流程，完善各类事项办理指南 4 项。在日常服务中，对群众来访咨询，热情接待，主动解答，坚决杜绝推诿刁难现象发生，着力打造“最快、最简、最优、最满意”的营商环境。同时，扎实推进深化改革，围绕“探索推进老城区疏解提升”任务，全力开展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城市“五拆”等任务，使老城区服务功能得到了不断提升。全力做好文明城市复检等其他工作。面临年底大考，我局积极应战，成立 3 个专项工作组，对照文明城市考核验收标准，围绕小区管理、市政道路、建筑工地进行了全面排查整治，逐一解决小区脏乱差、无物业、道路破损、围挡标语不足等问题，为文明城市“国考”验收打牢了基础。我们积极巩固提升省级文明单位标兵创建成果，不断丰富载体，创新形式，每季度组织开展道德讲堂，与驻地社区联合开展“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和交通引导、环境整治等志愿者服务活动，大力弘扬和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今年文明单位体系得分 93 分，高质量达标。今年认真办理人大、政协建议提案，高效完成市区人大建议 12 件，政协提案 14 件，“两案”办理满意率均达 100%。我们扎实开展法制建设、爱国卫生、平安建设、信访维稳、计划生育等工作，省级卫生单位、市级平安单位顺利通过年审。

六、凝心聚力，以更大责任强化党的建设

局党组狠抓队伍建设，坚持“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常态化，把党建责任融入日常，抓在经常，持续用力，久久为功，在全局营造风清气正的工作氛围。学习教育武装思想。制定了《金台区住建局理论学习计划》，购买了《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决定学习辅导百问》等书籍，

组织党员干部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来陕视察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学习教育常态化，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切实做到“两个维护”。同时，适时组织业务骨干外出培训，使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有效提升。制度建设明确规矩。坚持以制度管人管事，规范党员干部权力运行，对《财务管理制度》、《工作纪律制度》等 40 余项制度进行了审核修订。局党组班子围绕“三重一大”事项，始终坚持民主集中制和主要领导“末尾表态制”，确保民主决策和科学决策。党员干部严格遵守“八项规定”和市区要求，围绕岗位职责认真自查廉政风险点，有针对性地做好事前预防，切实把权力关进了制度的笼子。组织建设锤炼队伍，局党组以“脱贫攻坚巡视考核整改”为主题，严格按照程序要求召开了专题民主生活会，通过相互谈话、自查问题、批评与自我批评，真正达到了红脸出汗的目的。各支部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按期召开支部大会和党员大会，每季度开展书记讲党课活动，每月确定主题，开展“主题党日”活动，使干部职工向心力和凝聚力进一步增强。各支部先后组织党员干部前往宝铁英烈纪念馆、长乐塬进行参观学习，通过革命传统教育强化了党员模范意识。围绕区委第一巡察组反馈问题，局党组成立整改领导小组，坚持问题导向，制定整改措施，6 个方面 13 个问题全部整改到位。廉政建设正风肃纪。积极开展廉政文化宣传，投资 6000 余元，对金台大道高速路出口处廉政文化景观进行了更新维护。认真落实“两个责任”，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不断深化“四去三整治”和“扫浮去虚”专项活动，扎实开展微腐败大排查和工作纪律整顿活动，以赵正永、何宏年、刘怀亮等严重违纪问题为反面教

材，积极开展警示教育，引导干部职工筑牢信仰之基、绷紧纪律之弦。围绕赵正永案“以案促改”工作，扎实开展“四个查一查”，系统9名科级领导签订了廉政承诺书，11名公务员建立了监察对象信息档案，69名干部职工完成了监察信息采集。局党组全力支持纪检工作，依纪依规运用“四种形态”，积极实施约谈提醒、诫勉谈话和廉政谈话，对违纪违法行为严肃问责，今年共立案查处违纪违规3人，均为酒驾案件，对2名党员给予党内警告处分，1名职工给予了政务警告处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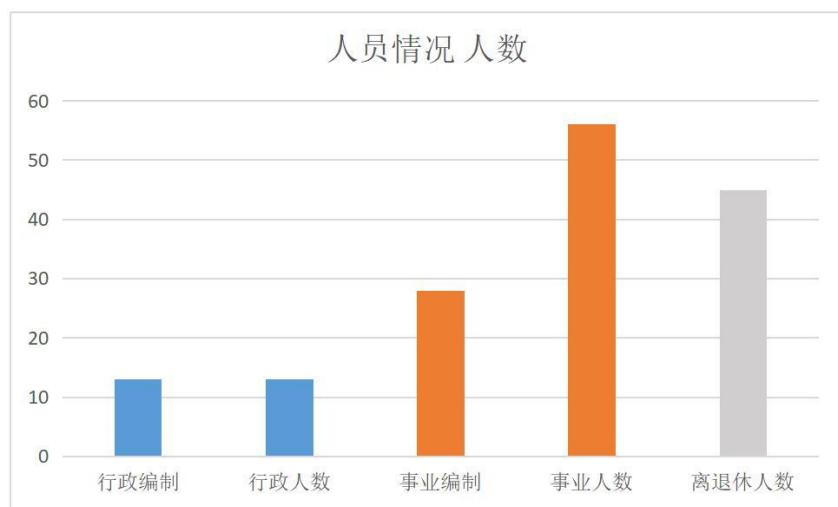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0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金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	宝鸡市金台区住房保障物业管理服务中心
3	宝鸡市金台区市政工程养护服务中心
4	宝鸡市金台区人民防空办公室本级（机关）

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0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49人，其中行政编制13人、事业编制28人；实有人员69人，其中行政13人、事业56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45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2	收入决算表		
表 3	支出决算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无此项经费，空表公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065.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8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三、国防支出	54.56

款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35
		九、卫生健康支出	43.34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870.39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957.4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5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215.95	本年支出合计	12,215.9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12,215.95	支出总计	12,215.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12,215.95	12,215.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88	43.8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3.88	43.88						
2010301	行政运行	43.88	43.88						
203	国防支出	54.56	54.56						
20306	国防动员	54.56	54.56						
2030603	人民防空	54.56	54.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35	96.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60	94.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60	94.60						
20809	退役安置	1.75	1.75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75	1.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35	43.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35	43.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19	16.1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16	27.1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70.40	4,870.4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450.59	4,450.59						
2120101	行政运行	337.40	337.40						
2120103	机关服务	92.97	92.9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020.22	4,020.2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13.67	413.6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13.67	413.6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14	6.14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14	6.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57.42	6,957.4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941.25	6,941.25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941.25	6,941.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17	16.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7	16.17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50.00	150.0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150.00	150.00						
2340199	其他基础设施建设	150.00	1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2,215.95	1,052.68	11,163.2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215.95	43.8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3.88	43.88				
2010301	行政运行	43.88	43.88				
203	国防支出	43.88	4.23	50.33			
20306	国防动员	54.56	4.23	50.33			
2030603	人民防空	54.56	4.23	50.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56	96.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35	94.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出	94.60	94.60				
20809	退役安置	94.60	1.75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75	1.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	43.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35	43.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35	16.1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19	27.1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16	848.71	4,021.6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870.40	430.37	4,020.22			
2120101	行政运行	4,450.59	337.40				
2120103	机关服务	337.40	92.9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2.97		4,020.2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020.22	412.20	1.4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13.67	412.20	1.4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13.67	6.14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14	6.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4	16.17	6,941.2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957.42		6,941.25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941.25		6,941.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41.25	16.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7	16.17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6.17		150.0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150.00		150.00			
2340199	其他基础设施建设	150.00		1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065.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88	43.8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50.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54.56	54.56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35	96.35	
		九、卫生健康支出	43.34	43.34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870.39	4,870.39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957.42	6,957.4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150.00		150.00	
收入总计	12,215.95	支出总计	12,215.95	12,065.95	15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款						
总计	12,215.95	总计	12,215.95	12,065.95	1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065.95	1,052.68	928.35	124.33	11,013.2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88	43.88	35.34	8.5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3.88	43.88	35.34	8.54		
2010301	行政运行	43.88	43.88	35.34	8.54		
203	国防支出	54.56	4.23		4.23	50.33	
20306	国防动员	54.56	4.23		4.23	50.33	
2030603	人民防空	54.56	4.23		4.23	50.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35	96.35	96.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60	94.60	94.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60	94.60	94.60			
20809	退役安置	1.75	1.75	1.75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75	1.75	1.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35	43.35	43.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35	43.35	43.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19	16.19	16.1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16	27.16	27.1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70.40	848.71	737.16	111.56	4,021.6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450.59	430.37	347.89	82.49	4,020.22	
2120101	行政运行	337.40	337.40	254.92	82.49		

2120103	机关服务	92.97	92.97	92.9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020.22				4,020.2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13.67	412.20	384.33	27.87	1.4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13.67	412.20	384.33	27.87	1.4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14	6.14	4.94	1.2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14	6.14	4.94	1.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57.42	16.17	16.17		6,941.2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941.25				6,941.25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941.25				6,941.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17	16.17	16.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7	16.17	16.17	8.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52.68	928.35	124.3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23.91	923.91		
30101	基本工资	279.38	279.38		
30102	津贴补贴	159.64	159.64		
30103	奖金	138.34	138.34		
30107	绩效工资	76.68	76.6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6.35	96.3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69	17.6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34	43.3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38	16.3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0	0.4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40	83.40		
30114	医疗费	12.31	12.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34		124.33	
30201	办公费	12.52		12.52	
30202	印刷费	1.38		1.38	
30203	咨询费	0.20		0.20	
30204	手续费	0.06		0.06	
30205	水费	2.02		2.02	
30206	电费	0.39		0.39	
30207	邮电费	3.18		3.18	
30211	差旅费	2.60		2.60	
30213	维修(护)费	3.25		3.25	
30216	培训费	0.26		0.2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9		0.09	

30226	劳务费	55.12		55.12	
30227	委托业务费	24.45		24.45	
30228	工会经费	7.53		7.5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4		1.5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8		3.7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97		5.9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4	4.44		
30305	生活补助	3.16	3.16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2	1.12		
30309	奖励金	0.16	0.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54			1.54		1.54				
决算数	1.54			1.54		1.54		0.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0	150		15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50	150		15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150	150		150	
2340199	其他基础设施建设		150	150		1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 汇总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2020 年度收入 12215.93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4899.35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以及本年增加老旧小区。
2. 2020 年度支出 12215.93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4899.35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以及本年增加老旧小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合计 12215.9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215.93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支出合计 12215.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215.93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2215.93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4899.35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以及本年增加老旧小区。
2.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2215.93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4899.35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本年增加老旧小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 12215.9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899.35 万元，增长 40%，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以及本年增加老旧小区。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6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2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预算为 130.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的减少。

2. 卫生健康支出

预算为 70.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的减少。

3. 城乡社区支出

预算为 1084.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70.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的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

预算为 80.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57.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的增加。

5.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支出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的增加。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88 万元，当年调整预算数为 43.88 万元

7. 国防支出

预算为 58.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维修工程未完工；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54.1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929.81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124.33 万元。

人员经费 929.8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79.38 万元，津贴补贴 159.65 万元，奖金 138.33 万元，绩效工资 76.6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6.35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7.6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35 万元，住房公积金 83.4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38 万元，医疗费 12.31 万元，生活补助 3.16 万元，奖励金 0.1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 0.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2 万元，伤残保健金 1.12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1.47 万元。

公用经费 124.7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2.51 万元，手续费 0.06 万元，邮电费 3.18 万元，水费 2.02 万元，电费 0.39 万元，咨询费 0.20 万元，差旅费 2.6 万元，维修（护）费 3.25 万元，劳务费 55.1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3 万元，印刷费 1.37 万元，培训费 0.26 万元，其他交通费 3.78 万元，工会会费 7.53 万元，委托业务费 24.4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97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54 万元，占 100%；培训费支出决算 0.26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020 年培训费预算为 0.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年度预算公开中无绩效。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区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区级预算(2020年度)

项目名称	人防老旧工程维修(护)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0.33万元	50.33万元	100%			
	其中: 区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50.33万元	50.33万元	10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人防老旧工程维修(护)		人防老旧工程维修(护)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34件	34件	34件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2020年12月		
		成本指标	50.33万元	50.33万元	500.33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社会效益 指标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生态效益 指标	提高生态指数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促进可持续发展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	满意度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2020 年度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自评得分 100 分，为优良。

2020 年度，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严格执行单位预算管理制度、财务制度、绩效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财务行为，对一切经济活动的开展前期进行预算，严格按照区财政局预算编制要求在财政云系统中进行编制上报。按财政局要求在财政云系统中按月及时拨付职工工资及运行费用，加强财务核算和财务监督，杜绝一切不合理开支，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益，保障了中心正常健康运转。

我局将继续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按照批准的预算和财政制度规定拨付使用资金。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严格按照资金管理使用程序进行申报、审批、签字、发放，做到谁主管谁负责，实行一支笔审批开支；在安排支出时，分轻重缓急，保证常规和重点支出需要，既体现实际工作需要，又考虑财力可能，根据工作任务，在财力可能的情况下，确保重点，统筹安排，合理支出。同时加强内审力度，确保各种工作经费和资金按政策规定和工作要求落实到位。认真做好资金的管理和监督工作，确保资金安全有效使用。

我局建立完善了各项规章制度，并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要求，更进一步做好单位内部控制。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增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本着“勤俭节

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地全面、不漏项，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在日常预算管理过程中，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填报单位：宝鸡市金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自评得分：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及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 (预算完成数 / 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的金额。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 = 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 ≥ 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 < 70%的，得0分。	预算完成率 = (预算完成数 / 预算数) × 100%	1054.14万元	1054.14万元	10	人员经费严格按照相关制度开支，公用经费严格执行部门预算，厉行节约，控制运行成本。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 / 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调整情况。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金额总和。 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 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 / 预算数) × 100%	年初预算1605万元	调整预算12216万元	5	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	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 = (实际支出 / 支出预算)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当年支出进度 =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 + 本年部门预算安排 + 上半年执行中追加减) *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 + 本年部门预算安排 + 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 ≥ 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 < 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 ≥ 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 < 60%，得0分。	支出进度率 = (实际支出 / 支出预算) × 100%	100%	100%	5	严格按照资金使用程序进行。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差率 =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数与决算数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 其他收入预算数 / 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 - 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得0分。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数与决算数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 其他收入预算数 / 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	100%	100%	5	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三公经费”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 / “三公经费”预算数) × 100%	100%	100%	5	严格预算、总量控制。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购置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相符扣2分，扣完为止。			100%	100%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8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使用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的办法的规定，2.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3.资金使用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相符扣2分。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使用情况。	100%	100%	5	认真做好资金的管理和监督工作，确保资金安全有效使用。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6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的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满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完成值/指标值（即指标值为≤*），得分=一年初目标值/实际值。	决策表		100%	100%	40	本部门本年度无项目支出	本部门本年度无项目支出
	项目效益(20分)	20	1.若为定性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的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满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完成值/指标值（即指标值为≤*），得分=一年初目标值/实际值。	决策表		100%	100%	20	本部门本年度无项目支出	本部门本年度无项目支出	

备注：
1.“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部门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